

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 文件

潮州市潮安区农业农村局

安财农[2021]33号

关于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 资金（第七批）的通知

浮洋镇财政所、农业办公室：

根据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（第七批）的通知》（潮财农〔2020〕89 号）和区农业农村局《关于分解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（第七批）和 2020 年省级渔业成品油价格改革补贴资金（第一批）的函》，现将 2020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（第七批）下达给你们（详见附件）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项资金专项用大力培育新型经营主体（扶持农业经营主体发展特色产业）。

二、请按照《农业农村部 财政部关于做好 2020 年农业生产发展等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》（农计财发〔2020〕3 号）及《农业生

产发展资金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，加强财政资金使用管理，加快预算执行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三、本次下达的资金请列入 2021 年度一般预算支出功能科目（详见附件），经济科目根据支出性质与实际用途列支，年终编报支出决算。

四、请按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工作，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附件：

- 1、2020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（第七批）任务清单
- 2、2020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（第七批）绩效目标表



2021 年 3 月 1 日

抄送：浮洋镇人民政府

2020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（第七批）任务清单

涉农资金类别	项目名称	列支科目	资金主管单位	项目内容	任务量	镇别	实施单位	补助资金 (万元)
农业产业发展类	大力培育新型经营主体（扶持农业经营主体发展特色产业）	2130199	区农业农村局	大力培育新型经营主体（扶持农业经营主体发展特色产业资金）	扶持1个新型经营主体发展特色产业，提升技术应用和生产经营能力，完善粮食烘干设施	浮洋镇	潮州市潮安区天和农机服务专业合作社	100

2020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（第七批）绩效目标表

2020年度

地区：潮安区

涉农统筹整合资金类别			2020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-大力培育新型经营主体资金		
市县牵头部门			区农业农村局	市县参与部门	
资金额度（万元）			100		
年度总体目标			提高粮食烘干能力，促进丝苗米产业发展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备注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大力培育新型经营主体	1家	
		质量指标	降低稻谷损耗率	≥5%	
		时效指标	完成时间	2021年底	
		成本指标	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升我区粮食自给率和大米品质	明显提高	
		生态效益指标	减少晒谷引起的环境卫生问题	明显改善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可持续	促进粮食生产可持续发展	
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为水稻种植户提供烘干服务	50户	